

書面質詢

二〇一一年人口普查數據顯示，澳門殘疾人口為 11,141 人，其中有視覺功能障礙的殘疾人有 1,121 人，占總體殘疾人口的 10%，即每十個殘疾人就有一位是有視障功能障礙的。¹有社服團體指出，澳門現時對視障人士服務的發展是十分落後，連發展中國家也追不上，約停留在五、六十年代。

以視障人士出行為例，雖然特區政府推出車資優惠鼓勵殘疾人士公交出行，政府已於 2014 年引入助乘發聲系統。經過一年有多的運作時間，助乘發聲系統也只是由最初的 4 號路線巴士新增至今年 17 號巴士路線，而每條路線也只是有部分站點設有助乘發聲系統，視障人士認為不能滿足他們出行的需要。

復康巴士方面，目前全澳只有六輛復康巴士及三輛非緊急醫療愛心護送專車。在過去幾年間，平均每年約為三萬多次提供居家至診療中心複診的接送服務。²現時復康巴士服務緊張，一般會讓給長期病患、行動不便的人士優先使用，視障人士不屬於優先使用者，因此，他們很難預約乘坐復康巴士。

儘管澳門設有無障礙步行環境，但缺乏專業人員教導視障人士使用，他們根本無法獨自使用無障礙設施，往往需要依賴家人、朋友的幫助才能出行。有視障人士向本人反映本澳無障礙設施數量仍然不足，設施的設計欠缺人性化且實用性低。例如巴士站、行人道的引路徑設置過高，或石級過高，某些道路的導盲磚因日久失修而損毀不堪，交通燈發聲設施仍沿用舊式系統，導盲線沒有統一標準，容易對視障人士構成危險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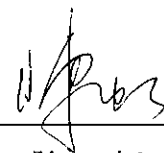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、政府會否考慮增加公交助乘發聲系統服務至其它巴士路線？已實施助乘發聲系統的 4 號和 17 號巴士路線，為何只得部分站點能夠有助乘發聲系統，而不是全部站點呢？

2、會否因應實際需要增加復康巴士，有甚麼計劃？對於輕軌無障礙設施方面，當局有何考量？

3、不少視障人士由於缺乏專業人員的教導，他們根本不懂得如何使用現時的無障礙設施，不懂得獨自出行。當局會否考慮為視障人士開設有相關的課程，提供安全的步行練習場，教導他們使用無障礙設施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陳 虹

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七日

¹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：2011 年人口普查詳細結果。

² 《澳門日報》2013 年 11 月 14 日。